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监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收到公司监事江鹏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江鹏程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 公司监事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经营工作的正常进行。辞职后,江鹏程先生 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

鉴于江鹏程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要求,根据《公司 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江鹏程先生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新任监事后方能生效。在此之前,江鹏程先生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 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公司监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监事的补选工作。

公司监事会对江鹏程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 谢!

特此公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0日